五、應試輔助設施提供

書籍目錄 : 研究報告彙編
書名 : 考試院研究發展委員會專題研究報告彙編(一)
目錄 : 如何舉辦殘障特考試之研究
章節 : 五、應試輔助設施提供

關於應試輔助設施提供之範圍，需視可報考之殘障類別、程度及報考人數之多寡而定，如仍排除盲人應考，自無需提供點字試卷及相關設備之必要。目前考選部提供之輔助設施，包括：設置殘障者特別試場，延長殘障應考人作答時間，影印放大試題及測驗式試題答案卡。設置特別試場，係從民國八十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考試開始辦理，各種考試舉行時，按實際需要，於各試區一樓設置殘障特別試場，以利殘障人士應考。至於延長殘障應考人作答時間與影印放大試題及測驗式試題答案卡部分，本院第八屆第一五五次會議（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召開）決議：「舉辦各種考試時，如其體格檢查標準未排除殘障者應考，或其體格檢查係於榜示後實施時，應考人持有殘障手冊且係視覺障礙、上肢殘障，或因臨時事故，致閱讀試題或書寫試卷有困難者，於報名時檢附殘障手冊或醫師證明文件，申請延長每節考試之作答時間二十分鐘。該項考試實施筆試程序時，並由考選部提供影印放大測驗式試卡二倍之協助措施，至測驗式試卡以外之試卷均不予影印放大；但如應考人係視覺障礙或因故閱讀試題困難者，則另再影印放大試題二倍，以利其閱讀」（註七）。以上協助措施，已從八十三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土地專業代理人考試開始實施。對於以上提供之輔助設備是否符合肢障者之需求，除應作實地評估檢討改進外，另因有殘障福利專用款可補助殘障者購買輔助設施，未來是否應考慮讓殘障應考人攜帶自己的設備進入試場。